

2012年向社会公开承诺为民办理十件实事

- 一、深入开展千名法官访千企、进千村活动,积极服务中原经济区和魅力信阳建设。
- 二、积极推进产业集聚区、新型农村社区、医疗事故、交通事故、涉军维权等特色社会法庭建设。
- 三、对经济确有困难的残疾人、下岗职工、进城务工人员等当事人,依法减免免交诉讼费用。
- 四、对经济确有困难的刑事被害人和案件申请执行人,进一步加大司法救助力度。
- 五、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快审、快结涉及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医疗事故、交通事故、拖欠进城务工人员工资等纠纷案件。
- 六、建立全省法院政务网站群,开通“豫法阳光报告”,深入推进司法公开、网络问政。
- 七、继续推行庭审网络视频直播,全年直播案件不少于700件。
- 八、建立案件信息电子查询系统,方便当事人查询案件审判、执行情况。
- 九、人民法庭全面推行“便民小黑板”措施,公开法官的工作动态和联系方式,方便群众诉讼。
- 十、开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线电话,方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法院工作。

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 推动法院队伍建设新发展

罗山县人民法院院长 马萍

“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在司法领域的集中体现,是人民法院广大干警共同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也是推进人民司法事业不断前进的强大精神动力和重要思想指引。当前,人民法院面临推动实现“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深入开展“三项重点工作”的新形势和新任务,如何培育法官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真正使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切实转化为推动科学发展和实现自身科学发展的力量源泉,具有鲜明的时代重要性和强烈的现实迫切性。

一、加强党建,坚持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正确方向

只有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才能确保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持续发展,与时俱进,永葆生命。因此,基层法院要坚持把党建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不断拓展党建工作思路,以党建带队建,促进法院队伍建设和审判工作再上新台阶;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实现“支部建在庭上”全覆盖,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深入开展践行政法干警

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用党的思想政治建设带动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党的制度建设,不断建立健全党建工作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对党员法官的经常性教育管理工作,确保法院党建工作的可持续发展。

二、深化教育,提高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

人民法院组织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要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和法官职业道德教育、纪律作风教育、廉洁从政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大力弘扬“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要通过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广为传播,积极推动人民法院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向纵深发展,确保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让人民法官深刻领悟“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真正含义,从思想深处解决人民法官“忠于谁”“为了谁?”“维护谁?”“我是谁?”等根本问题,进一步提高人民法官的政治信仰和法律信仰,增强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近而自觉地把思想认识统一到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各项要求上来,有效提升审判质效和司法公信力。

三、完善制度,增强人民法官培养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导向性

人民法院要结合实际,制定符合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要求、有利于促进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养成的规章制度、行为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把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要求细化到人民法院工作的每个方面,落实到审判、执行工作的各个环节。要围绕司法公正与效率的主题,进一步加强审判流程管理、案件质量评查等监督工作机制,切实提高审判质量和效率;要遵循司法规律,加强对审判、执行工作的重点部门和重点环节的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进一步完善司法廉洁制度;要坚持司法为民,司法关注民生、服务民生、保障民生,不断完善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网络视频直播等司法公开新举措,用制度积极引导并弘扬人民法官符合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行为,从而使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真正被广大干警所接受,并固化为规范的司法行为。

四、从优待警,构筑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坚实保障

当前,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时期,各种新矛盾、新问题和新纠纷不断地进入到人民法院来,人民法官不仅要审判大量的常规案件,还要不断地学习新的法律法规,用丰富

的法律知识和司法智慧来裁判和化解各种新类型案件。因此,在培养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过程中,坚持从严治警的同时,更要从优待警,适当地提高人民法官的经济待遇和政治待遇,不断构建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保障机制,充分保障人民法官集中精力公正司法、廉洁办案,切实保障金钱案、人情案和关系案。

五、能动司法,取得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显著成效

人民法官要把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落实到具体的司法实践中,用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指导司法实践,充分发挥司法主观能动性,自觉地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更加有力地保障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在处理具体案件时,要以维护公平正义、化解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为目标,把握矛盾纠纷冲突点和利益平衡点,找准解决问题法理、情理的结合点,多做当事人的调解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地办好每一起案件,使公正贯穿在诉讼活动的每个环节,也体现在所做出的裁判结果和社会效果上,积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人民群众的利益,取得人民法官培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的显著成效,从而树立和维护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良好形象。

市公安局 召开中心城区打击“两抢”犯罪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

本报讯(见习记者 何海荣)8月23日上午,市公安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自8月1日起组织开展为期三个月的中心城区严打“两抢”(抢劫、抢夺)犯罪专项行动的工作措施和现阶段进展情况。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政治部主任汪守贵,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刑侦支队队长邸世忠出席新闻发布会上,并回答记者提问。

发布会上,汪守贵首先作情况通报:我市警方采取了一系列超常规措施,对“两抢”犯罪活动予以严厉打击。召开专门会议,对严打“两抢”犯罪作出部署。行动期间,各参战单位就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每周作工作汇报,及时调整和部署,力争取得实效。市公安局专门制定下发《市公安局中心城区打击“两抢”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对职责分工、奖惩标准等作具体量化和细化,通过多警联动、通力协作,真抓实干,保证专项行动有条不紊地向前推进,取得丰硕成果。

截至目前,市公安局各警种、直属派出所共出动警力2111人次,警车306台次,检查两轮摩托车2852辆、无牌证摩托车429辆、大型电瓶车496辆,暂扣两轮摩托车112辆,无牌证摩托车25辆,抓获网上在逃人员1名,现行盗窃犯罪嫌疑人2名,打掉中心城区“两抢”犯罪团伙5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破获“两抢”案件69起;打掉中心城区盗窃团伙8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3名,破获盗窃案件90起;抓获收赃犯罪嫌疑人8名,查获收赃窝点4处,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胜利。

邸世忠就打击“两抢”犯罪专项行动取得的经验和市民如何防范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并呼吁广大市民提高警惕。经验主要有整顿重点复杂场所,加强对摩托车等机动车辆和外来人口的管理,以及加强对有犯罪前科人员的监管等。犯罪分子作案方式多为1至2个青壮年男子驾驶无牌摩托车进行抢劫。市民携带物品步行出行应遵守交通规则,靠边走,靠右走,让犯罪分子无从下手。遇到抢劫后不要慌张,留意犯罪嫌疑人的衣着外貌特征,所驾驶车辆的特征以及逃窜方向,并及时报警。

淮滨县检察院 着力加强控申窗口建设

本报讯(张静 陈亚东)近年来,淮滨县检察院控申部门以创建文明接待室为载体,进一步加强的控申窗口建设,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式,优化工作流程,着力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积极做好社会矛盾化解工作,有力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建立办案风险评估机制,优化信访、举报便民措施。该局针对执法环节可能引发的稳定因素进行风险评估,建立不捕、不诉、撤案等执法办案风险评估,评估出风险等级,针对不同等级采取相应对策,有效防止了因执法不当引发涉检信访特别是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没有因办案引发不稳定情况出现。

我市集中整治机动车涉牌涉证违法行为

本报讯(闫锋)根据公安部和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我市决定从8月20日起至10月31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机动车涉牌涉证违法行为集中整治。涉牌涉证违法行为包括: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或者使用其他机动车号牌、行驶证。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或者故意遮挡、污损、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未随车携带行驶证、机动车

驾驶证。未随车携带机动车行驶证、行驶证。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等。

根据公安部的规定:确定为被套牌的车辆,可撤销使用套牌期间发生的交通违法行为信息,车主还可申请换发新的号牌(使用新的车牌号)和行驶证。

红绿灯 信阳市交警支队主办

市司法局 引导律师发挥自身优势服务基层群众

本报讯(信司宣)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借助“律师进社区”平台,紧紧围绕魅力信阳建设,引导律师发挥自身优势,服务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传播法治理念,帮助社区居民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律师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使命感,推进了我市律师队伍建设。

一是当好矛盾纠纷调解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该局组织律师走进社区排查调解矛盾纠纷,解决群众困惑、平复不满情绪,引导他们依法维护权利、表达诉求,有效预防和减少矛盾冲突。一些家庭邻里纠纷,在律师的据法说理、因势利导下,得到了妥善解决;部分陈年积案,在律师的专业法律知识宣传下,得到妥善清理;个别突发事件,由于律师的现场介入,得到了控制化解。

二是当好法律法规宣传员,强化市民法治观念。该局利用节假日组织律师为社区居民举办各类法律讲座,针对重点对象进行法制培训,对社区工作者、青少年、人民调解员等重点对象进行法制培训,收效明显。多方联动进行法制宣传教育,社区、社区律师、大学生志愿者、司法所经常联合举办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强化居民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三是当好社区管理参谋员,提高基层民主自治水平。该局引导律师为促进社区的民主管理和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服务,首先,对社区居民自治公约、小区管理公约等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完善。其次,就卫生、治安、公共设施维护等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加快社区管理的法治化进程。此外,还对社区基层党组织、居委会、小区业委会的选举提供法律保障,促进“民主法治社区”建设。

四是当好涉法事务服务员,满足群众法律需求。律师走进社区,积极解答居民日常生活中遇到的婚姻家庭、相邻关系、侵权责任、拆迁安置、物业管理等方面法律问题,帮助符合条件的居民依法获得法律援助、代写法律文书等,帮助居民依法维护自己的权利。

平昌关镇 打造和谐稳定社会治安环境

政府法制

本局(信司宣)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借助“律师进社区”平台,紧紧围绕魅力信阳建设,引导律师发挥自身优势,服务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传播法治理念,帮助社区居民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律师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使命感,推进了我市律师队伍建设。

一是当好矛盾纠纷调解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该局组织律师走进社区排查调解矛盾纠纷,解决群众困惑、平复不满情绪,引导他们依法维护权利、表达诉求,有效预防和减少矛盾冲突。一些家庭邻里纠纷,在律师的据法说理、因势利导下,得到了妥善解决;部分陈年积案,在律师的专业法律知识宣传下,得到妥善清理;个别突发事件,由于律师的现场介入,得到了控制化解。

二是当好法律法规宣传员,强化市民法治观念。该局利用节假日组织律师为社区居民举办各类法律讲座,针对重点对象进行法制培训,对社区工作者、青少年、人民调解员等重点对象进行法制培训,收效明显。多方联动进行法制宣传教育,社区、社区律师、大学生志愿者、司法所经常联合举办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强化居民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三是当好社区管理参谋员,提高基层民主自治水平。该局引导律师为促进社区的民主管理和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服务,首先,对社区居民自治公约、小区管理公约等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完善。其次,就卫生、治安、公共设施维护等社区管理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加快社区管理的法治化进程。此外,还对社区基层党组织、居委会、小区业委会的选举提供法律保障,促进“民主法治社区”建设。

四是当好涉法事务服务员,满足群众法律需求。律师走进社区,积极解答居民日常生活中遇到的婚姻家庭、相邻关系、侵权责任、拆迁安置、物业管理等方面法律问题,帮助符合条件的居民依法获得法律援助、代写法律文书等,帮助居民依法维护自己的权利。

近日,息县公安局在该县岳集镇杨庄村村部举行精神文明结对帮扶“金秋助学”捐赠仪式,为该村的20名留守儿童捐赠了一批书包、文具等物品。

杨云仙 摄

固始县公安局 全力打造合格网警 积极回应群众期待

本报讯(陈明华)今年以来,固始县公安局紧紧围绕“强化作风、注重能力、增强素质”的队伍建设总体思路,立足“忠诚、为民、拼搏、奉献”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理念,多措并举,着力打造一支合格的网警队伍,积极回应新时期人民群众的新期待。

一是强化大局意识,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该院通过教育活动,使全院干警必须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对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对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信不疑,做到政

治上清醒坚定、忠诚可靠。坚持把思想统一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的大局上来,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做到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切实肩负起本职使命。坚持能动司法,提高服务意识,增强为经济发展服务的能动性。注重探索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源头性问题,增强维护社会稳定的主动性,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

二是强化宗旨意识,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该院全体干警时刻牢记“为民”的宗旨理念,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最高位置,自觉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真正



日前,正在淮滨县城关镇前楼社区调研社区治安管理的淮滨县公安局局长董志刚,得知该社区老年公寓里住着30多位老人时,他便对陪同的社区党总支书记刘淮说:走,咱们看看老人去。图为董志刚等在老年公寓时的情景。

王长江 摄

在思想尊重群众、感情上贴近群众、工作上依靠群众,坚持把人民群众满意作为衡量工作的根本标准,始终做到与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进一步加大对黑恶势力犯罪、“两抢一盗”等犯罪的打击力度,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维护良好的社会管理秩序。积极开展法官进社区、送法进校园和法官村长等活动,增强群众法治观念,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的发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三是强化责任意识,全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该院干警要树立责任意识,正确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把每一起案件的办理都当作维护社会公正的具体实践,真正做到严格公正

执法,确保案件经得起历史和法律的检验。努力探索适应形势发展变化和人民群众新时期新要求的工作机制、措施和方法,积极探索加强法院内部管理的新思路,逐步建立规范系统的管理体制,不断增强法院工作的透明度,扩大司法公开,以公开促公正,消除当事人和社会公众对执法不公的疑虑,提高司法公信力,有力地推进法院审判工作的全面发展。

四是强化廉洁意识,树立人民法院的良好形象。该院坚持信念立院,从严治院的工作方针,使干警树立廉洁意识和正确的权力观,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监督制约,落实最高院“五个严禁”、河南高院“十条禁令”的规定,以“零容忍”的态度对待执法不公、不廉的问题,依法严肃处理。坚持以党建带队建,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开展“创先争优”、“人民法官为人民”等活动,严肃查处违法违纪问题,切实维护纪律的严肃性,营造风清气正的执法办案环境,树立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良好形象。